中共抚顺市红十字会党组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0年11月16日至12月30日，市委第五巡察组对市红十字会党组进行了常规巡察。2021年2月5日，巡察组向市红十字会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提高政治站位，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政治担当坚决扛起巡察整改的政治责任

1.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市红十字会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党组书记担任组长，党组成员任副组长，切实加强对市红十字会巡察整改工作的领导。

2.研究制定整改方案。巡察反馈会议召开后，立即召开市红十字会党组（扩大）会议，组织机关全体在职干部进一步学习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巡视巡察整改工作有关要求，不断提高政治站位，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省市委巡察整改落实工作要求上来。带领机关干部研究整改工作方案，对照巡察反馈问题，逐条逐项认真分析，深入查找问题存在的原因，研究制定整改措施。认真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问题本质，明确整改方向。

3.扎实推进整改落实。党组书记带头指导建立巡察整改问题台账，将巡察反馈的三个方面主要问题细分为30个具体问题，并对每一个问题进行责任细化，具体到人，切实把整改工作做细做实，不折不扣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分别与班子成员和相关负责人进行谈话，了解问题原因，分析问题症结，研究整改细节，真正做到一级抓一级，层层传导压力。

4.严格督查整改推进。会党组认真履行整改主体责任，加强统筹协调、跟踪督查。为确保整改工作扎实有序推进，每周了解整改工作推进情况，对进展缓慢的整改问题，加强工作指导和检查督促。每月组织召开一次党组（扩大）会议，对整改工作进行分析研判，及时解决整改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难点，确保整改工作扎实、有序推进，不留工作死角。自觉把整改落实的过程转化为提高工作能力、转变工作作风、解决实际问题的过程，着力构建巡察整改长效机制，不断巩固巡视整改成果。

二、聚焦巡察反馈意见，逐条逐项、不折不扣抓好整改落实

巡察反馈意见中指出3大方面30个问题；已完成整改问题30个；制定整改措施53个，制定制度10个。

一、已整改完成的问题

针对巡察反馈意见指出的问题，真改实改，截至目前，30个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

（一）聚焦基层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情况

**1.关于“学懂弄通做实不够”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1)制定会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进一步规范会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

(2)制定会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工作计划，组织开展学习，重点学习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精髓要义。

整改成效：

学习制度建设进一步加强，通过多种形式的学习，切实加深了对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的理解和掌握，对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有了更深的认识和把握，会党组2名成员还参加了市委组织部组织的为期3天的党的十九届五中精神及党史学习教育轮训班，进一步提升了政治理论水平。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活动，组织机关党员开展党史学习，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国红十字会工作重要讲话精神有差距”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1)组织机关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红十字工作重要讲话精神，认真学习中国红十字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精神，组织开展学习研讨活动。

(2)贯彻落实《辽宁省红十字会关于落实中国红十字会第十一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目标任务责任分工方案的实施方案》，对照方案目标进行任务分解，明确工作措施和具体责任人，制定了《抚顺市红十字会关于落实中国红十字会第十一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目标任务责任分工方案的实施方案》。

整改成效：

机关干部进一步加深了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红十字工作讲话精神的理解，提振了贯彻落实习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做好新时代红十字各项工作的信心和决心。通过目标任务的制定，进一步明确了各自的工作任务，推进了工作落实力度。

**3.关于“开展‘解放思想推动高质量发展大讨论’不够深入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1)继续深入开展“解放思想推动高质量发展大讨论”活动，围绕推动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开展深入研讨，献计献策。

(2)围绕查摆出来的问题，明确整改责任、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限，切实抓好整改。

整改成效：

3月16日，市红十字会召开党组（扩大）会议，开展“解放思想推动高质量发展大讨论”，市红十字会全体机关干部及志愿服务总队队长李德禄参加了讨论。与会人员围绕推进“红十字雷锋在线”主题实践活动，促进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结合各自工作，谈了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意见建议，围绕查摆出来的问题，制定了整改清单。

**4.关于“议事决策机制不健全”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1)增加党组成员，健全议事决策机制，制定党组议事规则。

(2)加强对党组会议记录的记录、管理、存档工作，明确政治素质高、责任心强的党员具体负责。

整改成效：

(1)积极向市委汇报，增加一名领导职数，从红会内部提拔一名党组成员、副会长人选。

(2)制定了党组议事规则，红十字会党组议事决策机制进一步健全。

(3)安排一名机关党员具体做好党组会议记录及管理工作，并由党组成员做好督导工作。

**5.关于“落实党的政治建设责任有差距”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1)积极筹备换届大会。

(2)根据《中共抚顺市委办公厅关于对市委巡察组巡察市直部门和单位发现的共性问题开展自查自纠和全面整改的通知》，结合红十字会实际，制定具体整改措施，切实抓好问题整改。

整改成效：

(1)换届大会已经于6月17日圆满召开。

(2)根据《中共抚顺市委办公厅关于对市委巡察组巡察市直部门和单位发现的共性问题开展自查自纠和全面整改的通知》要求，结合红十字会实际，对问题进行认真自查，制定了《市红十字会关于巡察共性问题自查自纠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措施，强化责任分工，切实抓好整改。

**6.关于“对意识形态工作重要性认识不足”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1)进一步提高政治责任。将意识形态工作摆到重要议事日程，党组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意识形态工作。加强对意识形态的分析研判，每季度召开意识形态研判会议。

(2)按照要求，党组书记在年度述职、述责述廉报告和民主生活会个人剖析材料中要明确意识形态工作完成情况。

整改成效：

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实行党组书记负总责、党组成员分管负责、机关干部各负其责，不断健全意识形态工作的分析研判机制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机制。把牢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意识形态工作，每季度对意识形态工作进行分析研判。将意识形态工作写入党组书记年度述职、述责述廉和民主生活会个人剖析材料中。

**7.关于“应急救援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1)进一步修改完善市红十字会自然灾害应急预案。

 (2)按照省红十字会《关于进一步发挥红十字救援队作用的通知》要求，市红十字会计划于2021年3月组建抚顺市红十字赈济救援队，配备30套红十字标准救援队服装，用于我市红十字赈济救援队伍建设，开展演练活动，提高实战水平。

整改成效：

(1)市红十字会召开党组扩大会议进一步对市红十字会自然灾害应急预案进行深入研究完善。提升了全会应急救援应对能力。

(2)市红十字会已组建抚顺市红十字赈济救援队，并配备了30套红十字标准救援队服装。

(3)抚顺市红十字赈济救援队和抚顺市消防支队开展合作，双方进行多次应急救援营地建设演练，通过演练不仅提高了队员的身体素质，也为今后开展应急救援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8.关于“应急救护有差距”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1)制定年度救护培训师资计划。

(2)积极争取总会和省会的培训项目和培训资金。

整改成效：

(1)市红十字会已按工作实际制定年度师资培训计划。

(2)积极争取总会和省会的培训项目和培训资金，目前省红十字会已承诺若有应急救护培训项目及资金优先分配给我市红十字会。

**9.关于“红十字会员管理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1)按照会员管理和会费收缴有关规定，做好红十字会员管理和会费收缴工作。每年按期向省会报告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并将收缴会费按规定比例向省会上缴。

(2)严格履行会员入会申请程序，切实加强会员档案管理，完善会员登记表审核批准手续。

整改成效：

(1) 加强会员管理工作，根据工作需要制作一批《中国红十字会会员证》。

(2) 将107份个人会员入会申请登记表补盖印章，加强会员档案管理。加强会费收缴工作，根据《中国红十字会会员管理办法》规定，连续两年未按规定缴纳会费的会员视为自动退会，对会员进行清理。

（二）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

**10.关于“执行公文管理制度不严格”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制定、完善公文管理制度,积极和市委办公室沟通协调，每周一到市委文件交换站领取文件。

整改成效：

市红十字会已制定更详细的公文管理制度。市红十字会各部门将严格按规定执行、同时市红十字会已经和市委办公室协调完毕，每周一到市委文件交换站领取文件，避免少收、漏收文件。

**11.关于“重要文件传达贯彻不及时”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1)完善文件传达流程。

(2)按照2019年12月23日中共抚顺市委办公室印发《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做好<习近平总书记东北三省考察回访调研报告>有关工作责任分工方案》的通知要求，组织机关干部认真学习研讨，会领导进行专题解读。

整改成效：

(1)按照市红十字会公文管理制度完善文件传达流程，各部门按规定执行。

(2)市红十字会党组组织全会机关干部召开专题会议，学习研讨解读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做好（习近平总书记东北三省考察回访调研报告）有关工作责任分工方案》。切实加强了对习总书记东北三省重要讲话精神的理解和掌握。

**12.关于“保密管理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1)按照从事保密工作的人员必须为中共党员的规定，选用政治可靠，身份为中共党员的同志担任办公室主任一职，负责保密工作。

(2)增设保密设备。

整改成效：

市红十字会党员干部张博同志已于2020年12月25日通过公示，任市红十字会办公室主任一职，负责保密工作。不断加强保密管理和机关人员保密教育。

**13.关于“改进治理结构未落实”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1)积极筹备换届会议，于6月17日召开抚顺市红十字会第七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理事会和监事会。

(2)制定和完善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和常务理事会制度。

整改成效：

积极推进依法治会，制度建设和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对于红十字会事业的发展奠定坚强的组织基础。

**14.关于“信息公开制度不健全”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1)建立信息公开制度。

(2)建立网站发布公开信息审核、审批管理制度，并认真执行。

整改成效：

(1)按照《中国红十字会信息公开标准》制定了《抚顺市红十字会信息公开制度》。

(2)制定了《抚顺市红十字会网站信息发布审核、审批管理制度》。通过建立信息公开制度，进一步规范了信息发布，加强了信息发布管理，对于打造公开透明的红十字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15.关于“志愿服务工作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1)加强对志愿服务工作的领导，会党组每年至少听取一次志愿服务工作汇报，研究志愿服务工作，不断提升红十字志愿服务工作水平。

(2)积极争取办公空间，成立“红十字志愿者之家”，为志愿者召开会议、开展活动提供场所。

整改成效：

通过听取志愿服务工作汇报，不断加强和改进红十字志愿服务工作；虽然受办公条件所限，市红十字会目前没有志愿者召开会议和活动的场所，但市红十字会积极协调，采取借用会议室的方式为志愿者召开会议和开展活动提供支持。

**16. 关于“警示教育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1)召开红十字系统警示教育会议, 传达总会《关于张家口市红十字会原专职副会长岳建宇违纪违法问题的通报》。

(2)组织全会机关干部观看警示教育片《人生不能悔棋》、《失守的防线》、《永远在路上》。

(3)组织全会机关干部召开专题会议，传达市纪委监委廉政风险点排查、廉政风险防控工作精神，全面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

整改成效：

市红十字会党组通过召开红十字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对红十字系统警示教育工作及廉政风险排查工作做好了防范部署，提高了红十字系统风险防范意识。传达总会《关于张家口市红十字会原专职副会长岳建宇违纪违法问题的通报》。组织全会机关干部观看警示教育片《人生不能悔棋》、《失手的防线》、《永远在路上》。进一步强化党员干部的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为做好红十字各项工作提供强有力的政治保障。

**17．关于“接受捐赠未按要求建立专账管理”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2020年年底，经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审批，我会已设立募捐专户并开始启用，特色户中捐赠款及会费结余资金已全部转入该账户管理。按照中国红十字会总会下发的《关于加强红十字会财务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该账户使用《民办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使用总会开发的红十字会系统专用会计软件记账。

整改成效：

捐赠款、会费等资金管理更加全面清晰，对提高红十字会资金管理规范化，增强捐赠信息公开透明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18．关于“接受捐赠财产未按要求审计和报告”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委托辽宁德惠会计师事务所，对2015--2020年度接受的捐赠款及会费财务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审计报告,制定了《抚顺市红十字会财务管理办法》，规范了财务报告、财务监督等财务制度。

整改成效：

经审计，没有发现我会存在违反国家相关法规、财经纪律以及《中国红十字会捐赠工作管理办法》的事项。

**19．关于“资金未合理安排统筹使用，结余量较大”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我会党组责成财务人员对账户结余资金进行了全面清查、列出明细，并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决定使用会费及省会下拨的艾滋病项目结余资金制作会员证、团体会员单位牌匾和预防艾滋病宣传笔记本等，现已支出会费1.21万元、艾滋病项目资金0.846万元，艾滋病结余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下一步计划加强培训工作，使用结余资金举办遗体器官捐献、应急救护等业务培训班。

整改成效：

清理了历史遗留资金，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

**20．关于“财务管理不规范，部分原始凭证不完整”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要求财务人员加强业务学习，提高财务管理水平。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抚顺市红十字会财务管理办法》，在全会进行传达、解读。

整改成效：

完善了财务收支、经济合同等财务制度，强化了内控机制。

**21．关于“挤占财政资金”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加强筹资工作力度，设专人负责筹资工作，力争缓解我会长期以来资金不足问题。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加强财政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政资金的使用范围。

整改成效：

规范了财政资金收支管理, 坚决杜绝选派志愿者外出参会的差旅费从财政资金列支的问题。

 **22.关于“超预算支出费用”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强化预算管理，合理编制年度预算，规范预算支出范围和标准。

整改成效：

增强了预算管理意识，规范了预算收支行为。

**23.关于“党建与业务工作结合不紧密”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1)将党建与红十字工作深入融合，开展“党建+红十字雷锋在线”主题实践活动。

(2)丰富党课内容，提升党课效果，切实把红十字工作融入到党课中。

整改成效：

今年截至目前开展4次党课，丰富党课形式和内容，切实把红十字工作融入党课中，组织机关党员集体观看《榜样5》，党组及班子成员进行了廉政教育党课；4月7日组织全体机关干部到雷锋学院听取副院长陈锡德讲授党课《铭记百年奋斗史，像雷锋那样践行红十字宗旨使命》，当天还组织机关干部到雷锋纪念馆参观，教育机关干部进一步学习和传承雷锋精神，增强做好红十字各项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切实担当作为，推进红十字事业发展。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

**24.关于“执行党内政治生活制度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1)加强政治建设。认真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

(2)严格党的组织生活。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严格党的组织生活，认真开展民主评议党员活动，做好活动记录。

整改成效：

(1)组织机关党员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召开专题会议研究2021年机关党建工作。

(2)召开机关党支部2020年度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活动，安排1名党员做好活动记录。通过整改，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了机关党支部建设，增强了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机关党员进一步增强了政治意识，增强了自觉参与支部组织生活的必要性，进一步提升了党员的组织观念和政治水平。

**25.关于“党费收缴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1)加强党费收缴管理，完善党费收缴程序。

(2)指定1名政治素质好、责任心强的党员具体负责党费收缴工作，对巡察中提及的问题逐一进行整改。

整改成效：

进一步强化了党员自觉缴纳党费的行动自觉，每月党日（10日，遇节假日顺延）自觉缴纳党费，并及时填写党费缴纳记录；加强对党费收缴工作的管理，安排1名党员认真做好党费收缴工作，及时在《党支部收缴党费登记簿》中做好登记。2020年新录入公务员的党费差额已经按工资比例于2021年3月补缴。

**26.关于“履行职级晋升程序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组织机关干部学习《公务员法》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健全管理制度，制定《抚顺市红十字会干部选拔任用管理办法》。

整改成效：

提高了组织工作管理水平，完善了工作程序。

**27.关于“执行任前公示制度不严格”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加强组织人事工作业务学习，提高工作能力，完善管理制度，明确工作程序。

整改成效：

提高了干部管理水平，杜绝今后发生类似错误。

**28.关于“纪实工作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认真学习档案业务，提高档案管理水平。收集原始纪实材料，补充档案材料。

整改成效：

提高了档案管理水平，收集补充了部分档案材料。

**29.关于“履行主体责任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1)提高对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的认识，会党组将按照省、市委要求制定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计划。

(2)会党组按照省委“每半年专题分析研究一次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形势”的要求部署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每半年召开一次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

(3)学习贯彻2018年以及近年来全省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并落实相关会议的要求。

整改成效：

(1)市红十字会党组已按照省、市纪委要求制定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计划并要求全体党员干部按规定要求执行。

(2)按照省委“每半年专题分析研究一次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形势”的要求并学习贯彻2018年以来及近年来全省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并落实相关会议要求部署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并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兼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进一步强化了党员干部的廉政思维，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营造风清气正的工作氛围。

**30.关于“未结合实际制定责任清单，明确党组及其书记承担的全面从严治党责任”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1)严格落实省委“班子成员每年至少开展一次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专题调研”要求，班子成员每年开展专题调研，党组书记每年至少讲1次廉政党课。

(2)制定市红十字会廉政风险点防控方案，与机关人员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

(3)运用“四种形态”，开展警示教育，开展廉政提醒谈话。

整改成效：

市红十字会党组已按要求制定廉政风险点防控方案。并按照省委“班子成员每年至少开展一次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专题调研”的要求，市红十字会党组书记为机关干部上了一堂题为“初心至廉，守纪致远，推动我市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廉政教育党课。党组书记与机关人员开展廉政谈话并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

三、持续巩固整改成果，不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经过集中整改，我会党组的巡察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与上级要求和群众期盼还有差距。下一步，我们将持续用力做好常态化整改工作，不断巩固整改成果，确保巡察整改任务真正落到实处，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向纵深发展。

1.旗帜鲜明讲政治。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引导机关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加强党性锻炼，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切实把对党绝对忠诚作为始终坚守的生命线和立身之本，永葆共产党人的政治本色。

2.切实做好“后半篇文章”。坚持目标不变、标准不降、力度不减，针对已整改完成的事项，不能有“过关”思想，经常开展自查自纠，坚决防止“回潮”和“反弹”。针对需要长期持续落实整改的事项，持之以恒、盯紧看牢、抓紧抓实，持续跟踪督办，确保整改落实落地。

3.不断提升整体成效。以整改为契机，坚持举一反三、以点带面，深入查找和努力解决党建工作、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红十字业务工作、财务管理工作等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不足，以永远在路上、没有完成时的恒心韧劲抓好整改成效在全市红十字系统中的辐射带动作用，不断发挥好党组核心作用，切实提升党组织的凝聚力、向心力、战斗力，从而进一步提高红十字会整体工作成效。

4.推动完善长效机制。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活动，巩固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确保党中央和省委、市委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实到位。要运用好巡察整改成果，转化运用指导工作实践，把巡察整改工作成效作为提升红十字工作水平的强大动力，以红十字会改革为契机，以“红十字雷锋在线”主题实践活动为抓手，不断推进红十字事业实现高质量发展，推进“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24-52369116；电子邮箱fsshszh@163.com。